



#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七日



##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议案一：《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6
议案二：《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7



##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特制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本次会议设立股东大会会务组，具体负责会议期间的组织及相关会务工作。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及相关人员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股东参会登记当天没有通过电话、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的，不在签到表上登记签到的，或会议正式开始后没有统计在会议公布股权数之内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不参加表决和发言。

三、请参会人员自觉遵守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

四、股东在会议召开期间准备发言的，请在会议开始前到大会会务组登记并填写“股东大会发言登记表”。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当先向大会会务组申请，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

五、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发言的时间一般不得超过三分钟，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



股份数额和姓名。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六、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进行表决。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回避”四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无效票，作弃权处理。

七、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18 年 08 月 27 日（星期一）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杨浦区国权北路 1688 号 B1

**会议主持人：**罗卫国先生

**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三、 主持人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代表的股份数
- 四、 宣读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 五、 推举负责股东大会议案表决计票和监票的两名股东代表和两名监事
- 六、 宣读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 （一）《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二）《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七、 与会股东发言及提问
- 八、 投票表决



九、统计现场表决结果与网络投票结果

十、宣读表决结果及股东大会决议

十一、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二、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因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作出如下修改：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7,271.16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b>24,179.624</b> 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7,271.16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b>24,179.624</b>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上述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请各位股东审议。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08 月 27 日



**议案二：**

**《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拓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控股股东罗卫国先生、史东伟先生申请总额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信用借款，借款利率不高于罗卫国先生、史东伟先生实际贷款利率，上述借款在额度范围内可进行滚动使用，具体以日后双方签订的借款协议为准。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上述额度内全权办理相关具体事项。本议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 12 个月。

公司尚未与罗卫国先生和史东伟先生签订借款协议，上述额度不等于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实际发生的借款金额，实际借款金额以日后双方签订的借款协议为准。

请各位股东审议。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08 月 27 日